

第一銀行信託業務各項服務費用收費標準

(一)存摺掛失或補發，每次新臺幣100元。

(二)印鑑掛失或更換，每次新臺幣100元。

(三)申請信託資金餘額證明，申請核發證明日屬最近3個月內，每份新臺幣50元

(如申請1份以上，每份加收20元)；超過3個月者，每份新臺幣100元

(如申請1份以上，每份加收20元)。

(四)申請影印交易傳票，最近1年內，每張新臺幣100元；超過1年者，每張新臺

幣200元；惟已入倉庫(儲)之資料每次調閱需加收新臺幣500元。

(五)申請交易明細資料：

1.最近1年內：查詢頁數 \leq 12頁者，每份新臺幣100元，頁數 $>$ 12頁者，每增加1頁加收新臺幣5元。

2.超過1年者：查詢頁數 \leq 12頁者，每份新臺幣200元，頁數 $>$ 12頁者，每增加1頁加收新臺幣5元。

※每一帳號視為1份。